

孔子与《易》占

刘大钧

(山东大学易学与中国古代哲学研究中心)

孔子与《周易》的关系，自宋代以来学界争论不休，有的以为孔子对《周易》没有什么研究，有的以为孔子与《周易》关系密切。但无可置疑的是，从《论语》、到《易传》、《史记》及其他先秦两汉的史料，都明确记载孔子曾研习《周易》并成果丰硕。反对孔子与《周易》有密切关系的学者，想要推翻这些史料的真实性是非常困难的。

近几十年来，出土了大量先秦、秦汉时期的简帛文献，为我们进一步澄清孔子与《周易》的关系提供了更为可靠的材料。在这些简帛文献中，长沙马王堆汉墓帛书《易传》清楚的记述了孔子读《易》的具体情况。帛书《易传》中的《要》篇说：“夫子老而好《易》，居则在席，行则在橐。”可知，孔子晚年不仅喜《易》，更在读《易》研《易》上下了极大功夫，爱不释手，这与《史记》中孔子晚而读《易》韦编三绝的记载是一致的。在帛书《要》篇中，孔子的学生子贡对孔子晚而好《易》的做法提出了质疑，并举出孔子早年的教导来向他问难：“德行无者神灵之趋，智谋远者卜筮之繁。”只有那些没有德行的人才去救助于神灵，只有那些缺少智谋的人才频繁地卜筮。子贡言语之中，充满了对卜筮之书《周易》的鄙夷和对孔子学《易》的不理解。孔子则认为《周易》之中有“古之遗言”，他研习《周易》是喜欢它的卦爻辞而不是沉迷在它的卜筮之中，具体到占筮问题上，孔子提出“我后其祝卜矣，我观其德义耳”，体察卦爻辞中的“德义”才是研习《周易》首要的任务。在孔子看来，《周易》中的“德义”可以使刚强的人懂得畏惧，使柔弱的人懂得进取，使愚昧的人不妄为，使机诈的人不再机诈。品味和体察《周易》中关于德性修养和处世智慧的内容，才是孔子读《易》的用心所在。可以说，孔子“观其德义”的研《易》方式，开辟了易学研究的新境界，将《周易》由一部卜筮之书提升为包含天人之道的德义之学，正是在“观其德义”的视野下才有了春秋战国之时儒门《易传》类作品的诞生。

孔子实现了《周易》德义化的转向，但并没有因此否定《周易》的卜筮功能。

他“后其祝卜”，只是将卜筮放在次于德义的位置上。在他看来，作为一个易学研究者，不仅不能对卜筮视而不见，而且应该深谙卜筮之术。帛书《要》篇中，子贡问孔子相信《周易》的卜筮吗？孔子说“吾百占而七十当”，占一百次有七十此能算中。这证明孔子相信占筮，而且经常占算，并对应验率有自己的统计：达到70%。像如此的资料，先秦肯定多有记载，而且这些《易》卜资料汉初仍有流传。但是在汉武帝“独尊儒术”后，儒生们因恐“后世之士疑丘”，尽量淡化孔子与占筮的关系。故而孔子在《要》篇与子贡讨论占筮及“吾百占而七十当”的内容，皆被删去。即便有偶尔保存下来的孔子占筮资料，亦是经过了后世儒生的加工。

在《论衡·卜筮篇》中保留下的一条孔子与子贡讨论占筮的纪录：“鲁将伐越，筮之，得‘鼎折足’。子贡占之以为‘凶’，何则？鼎而折足，行用足，故谓之‘凶’。孔子占之以为‘吉’，曰：‘越人水居，行用舟，不用足，故谓之吉。’鲁伐越，果克之。”文中筮例显示，子贡以鼎卦的卦爻辞的吉凶为标准，而孔子解此占，却以所问事物的自身条件是否与卦爻辞相符作为判断此占吉凶的标准。由此可见，《周易》占筮并不是以卦爻辞的吉凶为定准，而是要结合占筮事项作具体的分析。不仅如此，占问者的德行也是判断占筮之吉凶的重要因素。马王堆帛书《衷》篇说“无德而占，《易》亦不当”，又说“拟德占之，而《易》可用也”。《要》篇中孔子提出：“君子德行焉求福，故祭祀而寡也；仁义焉求吉，故卜筮而稀也。”正因孔子晚年传《易》时坚信德行求福、仁义求吉，《系辞传》才会说“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文言传》才会说“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这些都是孔门后学对孔子所言《易》旨的发挥。

在孔子看来，治《易》是一个“幽赞而达乎数，明数而达乎德”的过程，要从幽赞问卜进而把握事物变化的规律，再由外在规律的把握最终落实到自身德行修养上来。孔子说：“赞而不达于数，则其为之巫；数而不达于德，则其为之史”，只能幽赞于神明进行卜筮却不懂得事物的规律，这样的人是巫；能懂得外在的规律却不能落实到人的德行上来，这样的人是史。孔子坚持“幽赞”而“明数”，由“明数”而“达德”，所以他说自己与“史巫同途而殊归”。“幽赞而达乎数，明数而达乎德”，是孔子对自己从学《易》到精于《易》占所走心路历程所作的最简洁的文字归纳。在孔子看来，由“吾求其德”而臻至“顺于天地之心”，这才是一个真正精通《易》及《易》占者的境界。

